

市人大常委会关于《鞍山市 2021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》的审议意见

2022 年 5 月 10 日，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《鞍山市 2021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》。

会议认为，2021 年市政府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定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，克服重重困难，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效。大气环境质量再创历史最好水平，优良天数达到 319 天（同比增加 13 天，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7 天），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同比下降 5 微克/立方米，全市 10 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80%，全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环境信访案件复查回访率全省排名第一，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，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持续增强。报告实事求是反映了 2021 年我市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的成绩，分析了目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提出了下一步工作安排，会议同意这个报告。

会议指出，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，必须看到我市作为老工业基地，生态环境保护历史欠账多，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任务依然艰巨，当前取得的阶段性成效还不稳固，还存在诸如产业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不合理、治污基础设施设备不完善、

污染防治精细化水平不高、农业农村污染防治薄弱、矿山生态治理任务繁重等不可忽视的差距和短板。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应针对这些问题，研究制定更加切实可行的措施，持续改善我市生态环境。会议建议：

一、深刻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

在新发展理念引导下，保持战略定力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，切实扛起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、领导责任。更好统筹疫情防控、经济社会发展、民生保障和生态环境保护，更加突出精准治污、科学治污、依法治污，立足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，统筹污染治理、生态保护和应对气候变化，持续提高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。加速建立完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、生产方式、生活方式、空间格局，从根本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，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直面环保督察反馈问题，积极主动加快整改落实

要把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，以最坚决态度、最务实作风全力推进问题整改，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工作。坚持问题导向，将发现问题作为改进工作的重要契机，对问题精准定位、科学施策，在解决问题的同时，研究建立长效机制，强化长效治理，把解决“点”上的问题上升为完善“面”

上的制度，补齐各方短板，防止问题反弹。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，从政策措施、责任落实上发力，更加注重常态化收集和解决群众反映的，诸如噪音污染、餐饮油烟、恶臭异味等热点难点问题，让老百姓随时随地感受到身边生态环境的不断改善。

三、加快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调整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

以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为依据，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保护的引领、优化和倒逼作用，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。依据国家碳达峰行动计划，高质量编制我市碳达峰行动实施方案，科学提出目标和路径。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治理，增强污染防治与碳排放治理的协调性，切实发挥好降碳行动对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源头牵引作用，把实施结构调整和绿色升级作为减污降碳的根本途径，推动产业结构、能源结构、交通运输结构等加快调整。统筹水、气、土、固废和温室气体等多领域减排要求，在降低二氧化碳排放的同时，减少常规污染物排放。深化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，推动我市国土空间格局进一步优化。严把生态环境准入关，做好“两高”管控，遏制盲目发展。

四、持续关注重点行业重点部位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

围绕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

坚战的意见，制定落实我市实施方案，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，推动实施重点减排工程，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。

一是守望蓝天。全方位加强涉气污染源管控，协同控制 $PM_{2.5}$ 和臭氧污染。突出重点行业污染治理，推进钢铁超低排放改造、菱镁行业整治；持续强化散煤治理；加强 VOCs 综合治理；加大燃煤锅炉和工业炉窑整治力度；以柴油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为监管重点，持续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。

二是守护碧水。严格落实河长制，加大监管巡查力度，彻底解决污水直排问题；强化对污水处理基础设施运行监管，提升管网收集率，推动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运行；不断完善“一域一策”治理措施，强化流域综合治理。

三是守住净土。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；严格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内地块的准入管理；持续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，深入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，深入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与资源化利用，做好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评估。

四是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。全面落实固废法，坚持减量化、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，积极推进工业固废综合利用，促进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；全面落实垃圾分类管理，有效提升农业固废污染环境防治水平，加快补齐固体废物处置相关基础设施短板；开展新污染物治理行动，全面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等级制度，持续强化污染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建设；牢固树立环境风

险防控底线思维，盯紧“一废一库一品”（危险废物、尾矿库、化学品）等高风险领域，做好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加强应急能力建设；精准有效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相关环保工作，确保做到两个 100%（医疗机构及设施环境监管与服务 100%全覆盖、医疗废物废水及时有效收集和处理处置 100%全落实）。

五、严格规范生态环境执法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体系

建立健全领导责任体系、企业责任体系、全民行动体系等全方位生态环境治理体系，严格落实法定责任，增强治污主体法律意识，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。强化目标考核制度，压实督查考核问责，充分调动相关职能部门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推动形成上下联动、协同推进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不断强化监管工作，推动实现从污染预防到污染治理和排放控制的全过程监管，做到真管真严、敢管敢严、长管长严。建立完善生态保护红线、生态破坏问题监督机制，加强生态保护红线、县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状况监测评估。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、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等生态环保领域各项改革，建立健全稳定的财政资金投入机制和“谁污染、谁付费”的市场化投入机制。加强执法队伍和执法能力建设，持续提高执法效能，有效衔接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，加大环境违法犯罪行为惩处力度。推进生态环保全民行动，做好生态环境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，强化公众参与，提升社会氛围。